

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1 月 1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补建先生通知，告知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与解除质押，相关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控股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补建	是，为第一大股东	8,500	2017 年 10 月 30 日	质押双方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日	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4.15%	融资

二、本次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补建先生分别于 2016 年 7 月 28 日、2017 年 7 月 24 日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 103,499,999 股、30,000,000 股质押予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7 月 30 日、2017 年 7 月 27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本次补建先生将前述合计 133,499,999 股股份进行解除质押，解除质押手续已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。

三、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补建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351,994,38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,404,890,733 股的 25.05%。本次质押暨解除质押完成后，补建先生累计质押所持

本公司股份 193,411,765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54.95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3.77%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2、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登记证明文件；
- 3、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一日